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Harvest

## 嘉禾娛樂事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2)

### 申請延長豁免公眾持股量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與收購方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之聯合公佈。本公司獲其中一名收購方Skyera知會，其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配售36,000,000股股份予Cyber。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9.6%。Cyber由伍先生控制之公司，因而為收購方之聯繫人士。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Cyber出售18,000,000股銷售股份予NEC。銷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9.8%。

於本公佈日期，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持有146,423,472股股份，而公眾人士則持有36,850,518股股份，分別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9.9%及20.1%。股份繼續暫停買賣，以待最低公眾持股量恢復至25%為止。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起三個月延長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維持25%公眾持股量之規定。

茲提述收購方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有關就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截止之聯合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有關申請延長豁免公眾持股量規定之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界定詞彙與該公佈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收購方配售股份

本公司獲其中一名收購方Skyera知會，其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配售36,00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予Cyber International Limited(「Cyber」)(「配售事項」)。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9.6%。Cyber由伍先生控制之公司，因而為收購方之聯繫人士。

## 股份認購

根據Cyber與NEC Corporation (「NEC」)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協議(「協議」)，Cyber已於同日出售18,000,000股股份(「銷售股份」)予NEC，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9.8%。根據協議，NEC承諾不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或NEC向Cyber發出最少15日書面通知可能指定之較早日期前，以任何方式銷售或出售銷售股份予任何第三方。此外，Cyber所持餘下18,000,000股股份(「抵押股份」)已抵押予NEC，作為向Cyber墊付20,300,000美元(「墊款」)之抵押品。倘Cyber未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或NEC向Cyber發出最少15日書面通知可能指定之較早日期前償還墊款，NEC可就抵押股份執行法定押記，當中包括沒收及於聯交所出售抵押股份。

於本公佈日期，收購方連同其一致行動人士及關連人士持有146,423,47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9.9%。

## 對股權結構之影響

本公司於配售事項及股份認購前後之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緊接配售前		緊隨配售後		緊隨配售及 股份認購後及於本日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
橙天及收購方之 一致行動人士	164,423,472	89.7%	128,423,472	70.1%	128,423,472	70.1%
Cyber (附註)	—	—	36,000,000	19.6%	18,000,000	9.8%
橙天、收購方之 一致行動人士及 其關連人士	<b>164,423,472</b>	<b>89.7%</b>	<b>164,423,472</b>	<b>89.7%</b>	<b>146,423,472</b>	<b>79.9%</b>
公眾人士 NEC	—	—	—	—	18,000,000	9.8%
其他公眾股東	18,850,518	10.3%	18,850,518	10.3%	18,850,518	10.3%
公眾股東總數	<b>18,850,518</b>	<b>10.3%</b>	<b>18,850,518</b>	<b>10.3%</b>	<b>36,850,518</b>	<b>20.1%</b>
總計：	<b>183,273,990</b>	<b>100%</b>	<b>183,273,990</b>	<b>100%</b>	<b>183,273,990</b>	<b>100%</b>

附註： Cyber由伍先生控制之公司，因而為收購方之聯繫人士。

## 有關NEC及CYBER之資料

Cyber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電訊公司，由伍先生控制，因而為收購方之聯繫人士。

NEC為於日本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NEC為從事電腦科技／網絡解決方案、流動電話／個人解決方案及電器之全球領先公司之一。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NEC為獨立於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本公司或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其他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及並無一致行動。

NEC現與本集團特別於中國市場就各項數碼影院解決方案合作。

## 申請延長豁免

誠如該公佈所述，本公司與收購方向聯交所承諾，採取或促使作出適當步驟恢復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之25%最低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已取得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之規定（「豁免」），為期三個月，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二日屆滿。於本公佈日期，公眾人士持有36,850,518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1%。收購方現正與多名有意投資者就可能出售股份進行磋商。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起延長豁免三個月。

## 暫停股份買賣

股份已自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將就其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之規定另行刊發公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伍克波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時，本公司全體董事為：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克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德民先生

**執行董事：**

陳雪彥女士

鄒秀芳女士

伍克燕女士

（伍克波先生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民傑先生

黃少華先生